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 2020-28 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4 月 7 日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收到财政补贴合计 213.53 万元，全部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现因本次收到财政补贴的累计额度已超过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补贴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财政补贴的基本情况

1、2020 年 4 月 7 日，根据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关于将新增城镇土地使用税部分用作扶持企业发展资金问题的请示》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植物油有限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土地使用税返还资金 27.53 万元。

2、2020 年 4 月 8 日、9 日，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关于落实部分国家储备商品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湘财税【2019】26 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分别收到房产税退税资金 11.34 万元、土地使用税退税资金 7.92 万元和印花税退税资金 1.29 万元。

3、2020 年 4 月 9 日，根据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19 年度优质粮食工程第二批建设项目的批复》（渝发改粮食〔2019〕1846 号）的文件精神，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收到重庆市涪陵区财政局拨付的“优质粮食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108 万元。

4、2020 年 4 月 9 日、10 日，根据湖南省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因参与湖南省科技重大专项—“牛奶与牛肉产量和品质提升关键技术与集成示范”项目，收到该项目的经费资金共 10 万元。

5、2020 年 4 月 14 日、15 日，根据中共临澧县委临澧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9 年度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临委【2020】3 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分别收到用电增量奖 4.3 万元和新增设备投资奖 5.4 万元。

6、2020 年 4 月 23 日，根据中共津市市委津市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9 年度全市工业经济发展等 11 项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津委【2020】5 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收到津市市财政局拨付的企业创新平台奖 20 万元、省级技改税收增量配套奖 11.75 万元、互联网产业发展奖 6 万元。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上述收到的资金合计 213.53 万元计入当期收益，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